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闽人社办〔2024〕69号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4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 评定发放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各省属公办技工院校：

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关于做好2024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助）学金评定发放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函〔2024〕51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决定开展2024年度“技能雏鹰”奖（助）学金（以下简称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并分配我省技工院校5个奖学金名额。现就做好我省奖学金推选申报等相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奖励对象

2024年度奖学金的奖励对象为品学兼优的技工院校在校学生，奖学金标准为每人3000元人民币。

（一）申请奖学金的学生应具备以下条件：

-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
- 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学校规章制度。
- 诚实守信，道德品质优良。

4. 勤奋好学、刻苦钻研、成绩优异，原则上 2023 年度（2023 年春季和秋季学期）总成绩在本专业名列前三。

5. 原则上在校期间曾获得省级及以上技能大赛名次，或获得省级及以上表彰和荣誉称号。

6. 2024 年度应届毕业生和往届奖学金获得者不参加评选。

二、各校推荐名额

各技工院校可推荐申报奖学金学生不超过 1 名。

三、组织实施

（一）各地人社部门要指定专人负责指导属地内技工院校做好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并对奖学金的落实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二）各院校负责对申请奖学金的学生进行资格审核、推荐，并做好相关资料收集、报送以及奖学金发放等具体工作。

四、评定发放程序

（一）申请

1. 院校组织符合条件的学生提出申请，指导填写《2024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申请表》（见附件 1，以下简称《申请表》）。

2. 院校逐项审核《申请表》中各项内容的真实性，确定推荐人选，并在全校范围内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 5 个工作日。

3. 院校负责人根据申请学生品学等综合情况，按《申请表》要求撰写推荐信。

（二）审核

1. 院校报送材料。院校汇总《申请表》（含推荐信）、公示材

料(加盖院校公章,并附公示实地场景照片)、相关成绩和获奖证明等,一并报送至省技工教育中心资助科。材料的可编辑电子文本和扫描件(或照片)通过电子邮箱报送,同时寄送纸质材料备案存档。

2. 省级人社部门审核、择优上报。

3. 获奖学生材料核定。出版集团对各地报送的全部材料进行核定,部职业能力建设司对获奖学生名单进行审核并按程序报批公布。

(三) 发放

1. 中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出版集团按照公布的获奖学生名单,将奖学金汇款至学生所在学校,并寄送证书。

2. 院校收到奖学金和证书后,应及时举办奖学金发放仪式,向获奖学生颁发奖学金和证书,获奖情况应载入学生档案。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各地人社部门要高度重视奖学金评定发放工作,指定专人负责,并指导有关技工院校做好奖学金的评定发放工作,发给学生的奖学金不得用于抵扣学生在校期间的其他费用。请于2024年5月8日前将本地区负责此项工作的联系人名单和联系方式(见附件2)报送至省技工教育中心资助科。

(二) 按时报送材料。各院校应严格执行奖学金评定发放程序,于5月18日前将审核阶段的材料(确保材料齐全、内容准确无误)报送至省技工教育中心资助科。所有纸质材料均使用A4纸张,按顺序排列装订,如有图片及音像资料,请将电子版发送

至指定邮箱。在获奖学生名单公布后，各技工院校应及时将开具的正式发票邮寄至出版集团。

（三）注重宣传报道。各设区市人社局和有关技工院校要做好奖学金获奖学生典型励志事例的收集、整理工作，利用各种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省技工教育中心联系人：林老师

联系电话：0591-87525543

电子邮箱：jgjyyjs@rst.fujian.gov.cn

地址：福州市鼓楼区井大路龙山巷14号龙山大厦506室

邮政编码：350001

附件：1. 2024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申请表
2. 2024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工作联系人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办公室

2024年4月29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1

2024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 奖学金申请表

院校名称：_____

院校联系人：_____手机：_____通讯地址：_____

申请人姓名		身份证号				照 片
出生年月		性别		民族		
院系专业		班级		手机		
入学时间		是否应届毕业生				
家庭住址						
2023 年度主 要科目成绩	(请附成绩单复印件)				专业 排名	
获奖情况	(请填写所获奖项及名次，并附获奖证书复印件)					
上述情况属实。 班主任签字：_____年 月 日						
学校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省级主管部门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奖学金收款账号信息 (学校账户)：

学校户名：_____

开户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附：校长推荐信（500—800字）

（校长签字）

年 月 日

附件 2

2024 年度劳动出版“技能雏鹰”奖学金工作联系人

学校名称 (加盖公章)	联系人	职务/职称	固定电话	手机号码	备注

请将本表电子文档和盖章扫描件同时发至电子邮箱：jgjyjs@rst.fujian.gov.cn